证券代码:688550 证券简称:瑞联新材 公告编号:2022-014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项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敬请广大投资者仔细阅读并注意投资风险。

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7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7.00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70,181,579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19,308,684.3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的金额占本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49.76%。

如在本报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 / 回购股份 / 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 / 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8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股票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瑞联新材	688550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银彬	武丹
办公地址	西安市高新区锦业二路副 71 号	西安市高新区锦业二路副 71 号
电话	029-68669091	029-68669091
电子信箱	securities@xarlm.com	securities@xarlm.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研发、生产和销售专用有机新材料的高新技术企业,业务内容涵盖显示材料、医药产品、电子化学品等新材料。其中显示材料产品根据终端产品显示特性的不同分为 OLED 材料、液晶材料;医药产品包括医药中间体和原料药(研发阶段,暂无销售),电子化学品主要产品包括光刻胶单体、聚酰亚胺单体、膜材料中间体和新能源材料(项目建设中,暂无销售)。

(二)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在通过下游厂商的认证后,根据客户提供的各类材料结构式及技术指标要求,针对性研发合成路线及纯化工艺,定制生产以销售给下游客户。具体如下:

1.研发模式

作为技术导向性的企业,公司技术主要来自于自主研发、自主创新,根据研发阶段的不同分为小试研发、中试研发、量产研发和质检研发。研发方向主要来自于客户的定制化需求,公司根据客户提供的目标化合物的分子结构式,自主负责产品的合成路线和工艺的设计、开发工作;同时,营销部与科研部门以市场需求为动向,主动开发具有市场潜力的项目。

此外,公司和科研院校及行业内优秀公司等外部机构借助各自优势针对具体项目开展合作研发。

2.采购模式

公司建立了以《采购制度》《供应商管理制度》《存货管理制度》等多项采购管理制度为基础的采购体系,对主要供应商采取合格供应商认证机制,主要程序如下:采购部对潜在新供方进行前期调查,对其生产规模、信用情况进行初步评价;初评通过后通知新供方送样小试、中试,样品经小试、中试评价合格后,评级部门出具评价报告,采购部组织相关部门考察供应商、出具考察报告;公司根据报告确定合格供应商,后期按照《供应商管理制度》进行管理。

公司根据订单需求、备货需求及原材料市场变动情况制定采购计划,采购计划经审批后,采购部根据公司质量标准的要求,结合供应商库存、产品品质等情况,采取询价、议价、比价的方式进行采购,采购完成后执行检测、入库、报账、付款等工作。

3.生产模式

公司以客户订单及中长期预计需求量为导向,制定生产计划并实施。在生产方面,公司以自产为主,辅以外协加工以缓解自有产能不足的压力,保障产品的正常市场供应。

4.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主要为按照终端生产企业特定技术指标要求生产的定制产品,采取直销方式销售给下游客户。根据部分日韩地区终端生产企业的商业惯例,公司通过其指定的代理采购商进行销售。

(三)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公司的主要产品根据其终端产品应用领域和业务类型,分别属于显示材料行业、医药 CDMO 行业和新能源行业。

(1)显示行业

目前 LCD 显示和 OLED 显示仍然是主流显示技术,OLED 作为新型显示技术,具有可柔性显示、发光效率高、更轻薄等优势,应用领域更广泛,除应用于手机、电脑、电视、车载等显示领域外,还可应用于照明等领域。近年来 OLED 市场规模不断增长,正在逐步侵蚀液晶的市场份额,根据 Omdia 数据,2021 年全球显示面板的出货面积为 2.6 亿平方米,市场规模约为 1,551 亿美元,其中 AMOLED 面板的出货面积约 1,421 万平方米,占全球显示面板出货面积约 5%,AMOLED 面板市场规模约 415 亿美元,占全球显示面板市场规模约 27%。在终端应用上,受限于蒸镀技术、显示寿命等原因,目前 OLED 面板集中于中小尺寸屏幕产品,智能手表和 VR 产品 65%以上使用 AMOLED 面板,苹果、三星、华为等品牌的高端机型几乎全部采用 AMOLED 面板,手机 AMOLED 面板的出货面积从 2019 年的 465 万平方米增至 2021 年的 626 万平方米,预计 2024 年将超过 800 万平方米。在大尺寸领域,OLED 面板的渗透率仍比较低,Omdia 预测 2021 年全球 OLED 电视出货量为 743 万台,同比 2020 年增长 66%,但占电视总出货量的比例仅为 2.78%,预计 2023 年全球 OLED 电视的出货量将超过 1100 万台,占电视总出货量的比例超过 4%。

为了促进 OLED 的推广应用,OLED 面板厂商和材料厂商联动努力解决良品率、使用寿命和产能等问题,如在 OLED 蓝色荧光材料中用氢同位素取代氢原子,显著提高 OLED 面板使用寿命;LG Display 从 2021 年起扩大了 OLED EX 电视面板的产能、三星在 2021 年 11 月开始了 QD OLED 电视面板的量产。5G 技术发展为柔性 OLED 带来新的增长需求,三星、华为等主流手机厂商相继推出折叠屏手机,随着价格壁垒下降,折痕、重量等问题的解决,全球可折叠智能手机的出货量开始爆发式的增长,根据群智咨询(Sigmaintell)最新调查数据,2021 年全球可折叠智能手机出货规模约为 721 万部,同比增长约 171.9%,预计 2022 年全球可折叠智能手机出货规模约达 1440 万部,同比上涨约 99.6%,预计 2025 年将突破 7000 万部,手机屏幕尺寸的增加进一步加大了 OLED 材料的需求。

TFT-LCD 显示作为主流显示技术,并不具备与主要显示功能无关的附加功能,TFT-LCD 面板因其制备技术成熟、产能规模大、稳定性高等优点,在电视、电脑显示器等大尺寸领域占据绝对主导地位。根据 Omdia 数据,2021 年 TFT-LCD 面板出货面积增至约 2.5 亿平方米,占全球显示面板出货面积约 94%,TFT-LCD 面板的市场规模约 1,124 亿美金,占全球平板显示市场规模约 72.5%,其中大尺寸 TFT LCD 营收达到 914 亿美元。虽然液晶的市场份额不断被 OLED 侵蚀,但我们能看到 TFT LCD 显示面板出货量仍保持一定增长,一方面随着超高清视频产业的发展和 5G 技术的逐步成熟及应用,平板、桌上显示和电视的平均尺寸持续增长,面板厂商 8.5 代和 8.6 代线的液晶电视面板产能减少,更多的液晶电视面板将由 10 代线和 10.5 代线生产。另一方面以 LCD 显示为基础的 mini-LED、QLED、LTPS LCD 等技术相继涌现并取得突破性进展,在对比度、视角宽度、发光效率、功耗等技术指标上对 LCD 显示进行优化,增强同 OLED 的竞争力。

OLED 显示与 LCD 显示在未来较长时间内仍将保持共存态势,分别在小尺寸领域和中大尺寸领域占据优势地位,目前 OLED 处于成长期和快速发展阶段,整个行业将保持稳定需求增长模式,LCD 行业整体处于成熟稳定发展阶段,行业增速趋于平稳。

(2)医药 CDMO 行业

CDMO 业务是为制药企业提供药品生产所需要的工艺流程研发及优化、配方开发及试生产服务,并在上述研发、开发等服务的基础上进一步提供从公斤级到吨级的定制生产服务。CDMO 行业属于医药制剂产业链的前端环节。

CDMO 行业赛道宽广,全球创新药企业研发投入提升推动 CDMO 行业持续扩容,且以化学药 CDMO 为主,市场集中度低、高度碎片化。为了降低药品研发生产成本,提高研发投入回报,通过专业化分工提高新药研发效率,多数跨国制药企业选择委托 CDMO 企业生产定制化中间体,中国、印度等新兴市场国家因其完善的产业体系和较低的人力成本,赢得了国际制药企业的青睐,全球 CDMO 市场正逐渐向新兴市场国家转移。我国的 CDMO 行业虽然起步较晚,但政府对医药创新的政策支持促使行业规模增长迅速,增速显著高于全球 CDMO 行业,根据 Frost&Sullivan 的相关数据,预计 2022 年,中国医药 CDMO 市场规模将从 2016 年的 105 亿人民币增至 579 亿人民币,年均复合增长率超过 30%。

(3)新能源动力电池行业

新能源汽车是动力电池最核心的应用场景,同时作为新能源汽车的核心部件,动力电池的需求量伴随着新能源汽车的蓬勃发展持续增长。在可持续发展的理念下,受能源技术变革的推动,发展新能源汽车已是全球共识,新能源汽车保持快速增长态势,据 Clean 数据,2021 年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为 650 万辆,较 2020 年增长 109%,占所有乘用车销售的 9%,全球动力电池装车量达到 296.8GWh,同比增长 102.2%。据 SNE Research 的预测,到 2023 年,全球电动汽车对动力电池的需求将达到 406GWh,动力电池产能预计为 335GWh。作为全球最大的新能源汽车市场和最大的动力电池市场,中国新能源汽车的销量增速远超全球,英大证券的研究报告显示 2021 年国内新能源汽车销量达 352.1 万辆,同比增长 160%,占据全球汽车销售总量的 54%。在动力电池领域,以宁德时代、比亚迪为代表的中国动力电池企业与日韩企业开展激烈的竞争,中国汽车动力电池产业创新联盟发布的动力电池数据显示 2021 年我国动力电池装车量累计 154.5GWh,同比增长 142.8%,占据全球动力电池装车量的 52%。

整体而言,全球新能源汽车总体渗透率相对较低,行业空间广泛,潜力巨大。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1)显示材料行业

OLED 材料和液晶材料是 OLED 面板和液晶面板的上游关键组件,公司是国内极少数同时具备规模化研发生产 OLED 材料和液晶材料的企业之一,公司的 OLED 升华前材料和单体液晶制备技术已达到全球先进水平。

公司生产的 OLED 材料包括 OLED 升华前材料和中间体,其中,OLED 升华前材料的收入占比超过 70%,凭借稳定高质量的产品品质、快速研发响应能力、优质的服务等综合竞争优势,客户群已基本实现对国际领先的 OLED 终端材料企业的全覆盖,公司生产的 OLED 升华前材料已实现对发光层材料、通用层材料等主要 OLED 终端材料的全覆盖,是国内少数能规模化生产 OLED 材料的企业。2021 年,公司在全球 OLED 升华前材料市场的占有率约为 17%。

公司生产的液晶材料以单体液晶为主,公司与全球知名的混晶厂商均建立了合作关系,系全球主要混晶厂商 Merck、JNC 和国内三大混晶厂商江苏和成、诚志永华、八亿时空的战略合作伙伴,2021 年,上述混晶厂商对公司的采购均有明显增长,公司在全球和国内单晶市场的占比进一步提升。2021 年,公司在全球单晶市场的占有率约为 27%。

(2)医药 CDMO 行业

公司凭借在显示材料领域积累的化学合成、纯化、痕量分析等技术经验,将技术应用延伸至医药领域,成功拓展了医药 CDMO 业务。公司目前生产的医药中间体产品属于小分子化学药中间体,且以创新药中间体为主。公司属于医药 CDMO 行业的后进者,相较于国内小分子 CDMO 的龙头企业,公司的医药中间体业务规模较小,医药研发水平和医药管线数量仍有较大差距,但是从具体医药产品来看,公司的医药产品对应的终端药物多为创新药,主力产品的客户系全球知名药企,且对客户的供应处于独供或一供的地位,与客户合作紧密,黏度较高,公司医药业务未来发展潜力较大。

医药业务是公司“π”战略的核心内容,公司从管理布局、人员招聘、研发投入等方面加大对该板块的支持,丰富产品种类和结构。截至 2021 年,公司销售千万级的医药中间体产品有 4 个,已形成“核心产品突出、梯度层次明晰”的医药中间体产品结构。在产品管线层面,截至 2021 年底公司共有医药管线 100 个,其中终端药物为创新药的项目 72 个,仿制药项目 27 个,未知 1 个,相较于 2020 年底新增 39 个。根据对应终端药物的进展不同,公司医药管线的情况详见下表:

进度	2021年底	2020年底	终端药物治疗领域
商业化	32	18	肺癌、细菌感染、胰腺炎、糖尿病、胶质瘤、哮喘等疾病
临床 III 期及临床后	22	12	糖尿病、子宫肌瘤、真菌感染、抗菌药、呼吸系统综合症等疾病
临床 II 期	12	10	癌症、苯丙酮尿症(PKU)、痛风、白血病、肿瘤等疾病
临床 I 期及临床前	33	21	抗真菌、新血管、抗癌、肿瘤等疾病
未知	1	–	未知
合计	100	61	–

注:1、新增管线数量已剔除因终端药物项目终止而无效的 4 条 2021 年之前已有管线。

2、未知系指部分终端药物的商业化进度、名称、治疗领域等相关信息公司无法获悉。

(3)锂电池材料行业

基于锂元素比容量最高、得失电子能力强的先天优势,锂电池成为当下动力电池的首选。碳酸亚乙烯酯(VC)和氟代碳酸乙烯酯(FEC)作为锂电池电解液的成膜添加剂对提高电池的循环性能和可逆容量有重要作用,下游锂电池产量的急速增长带动 VC 需求大幅增加,浙商证券研究报告预测 2025 年 VC 需求量将超 7.5 万吨,2021 至 2025 年 CAGR 达 50.7%。

为紧抓这一市场机遇,2021 年,公司积极布局新能源领域,投资建设蒲城海泰新能源材料自动化生产项目生产 VC 和 FEC 材料,为公司成长再添动力。虽然新能源材料业务尚处于项目建设期,但我们预计 2022 年投产后将会贡献电子化学品板块 50%的收入。公司是新能源行业的新进入者,目前新能源材料业务处于起步阶段,未来公司将会以 VC 和 FEC 为契机,寻找更多与公司优势技术相契合的新能源材料产品,如公司新能源材料业务进展顺利,未来将加大投资,建设新的新能源材料生产基地。

3.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不适用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总资产	3,830,563,570.89	2,924,772,421.71	30.97	1,239,019,917.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854,629,226.26	2,691,795,490.81	6.05	672,350,126.88
营业收入	1,525,576,435.25	1,049,609,791.38	45.35	990,229,161.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9,777,318.88	175,409,496.69	36.70	148,464,476.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4,021,934.61	160,947,289.88	32.98	141,100,452.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268,572.31	191,859,727.92	-6.56	144,431,203.8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67	12.76	减少 4.09 个百分点	23.3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42	3.00	14.00	2.8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3.41	3.00	13.67	2.8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46	4.03	增加 1.43 个百分点	3.93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307,900,389.85	379,292,007.75	446,014,583.84	392,369,453.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536,581.04	50,690,218.10	67,135,345.58	71,415,174.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2,622,470.82	46,768,734.57	62,355,520.39	62,275,208.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347,358.86	47,590,309.85	32,503,284.28	42,827,619.3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79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98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卓世恒立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13,697,288	19.52	13,697,288	13,697,288	无	0	其他
宁波国富永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491	8,734,611	12.45	0	0	无	0	其他
刘晓春	0	4,565,435	6.51	4,565,435	4,565,435	无	0	境外自然人
程小兵	0	3,451,765	4.92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宁波科玖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9,300	1,861,775	2.65	0	0	无	0	其他
浙江恒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78,066	1,839,043	2.62	0	0	无	0	其他
王子中	0	1,250,312	1.78	1,250,312	1,250,312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谦	0	1,207,443	1.72	1,207,443	1,207,443	无	0	境内自然人
赵欣	963,221	1,003,529	1.43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浙江普永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97,884	948,018	1.35	0	0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北京卓世恒立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实际控制人吕浩平、李佳凝夫妇和刘晓春存在一致行动关系;2、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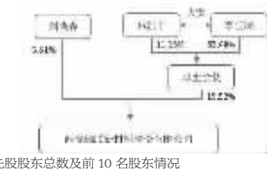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52,558 万元,较 2020 年增长 45.3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977.73 万元,较 2020 年增长 36.70%。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550 证券简称:瑞联新材 公告编号:2022-023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 年 5 月 9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2 年 5 月 9 日 13 点 30 分

召开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二路副 71 号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5 月 9 日

至 2022 年 5 月 9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2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
4	《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5	《关于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7	《关于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8	《关于 2022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
9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1	《关于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
12	《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6、7、9、11、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550	瑞联新材	2022/4/29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2 年 5 月 6 日 9:00-11:30,13:00-16:00 以信函或者传真方式办理登记的,须在 2022 年 5 月 6 日 16:00 前送达。

(二)登记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二路副 71 号证券法务部。

(三)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和股票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委托人的股票账户卡和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 1)和受托人身份证。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 / 执行事务合伙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法定代表人 /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 1)(加盖公章)至公司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在来信或传真上需写明股东名称 / 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需附上上述第 1、2 款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须在登记时间 2022 年 5 月 6 日 16:00 前送达登记地点。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携带相关证件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二路副 71 号

联系电话:029-68669091

联系人:丁玉凤

特此公告。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18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2 年 5 月 9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2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4	《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5	《关于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6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7	《关于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8	《关于 2022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9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1	《关于开展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12	《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550 证券简称:瑞联新材 公告编号:2022-013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和相关材料于 2022 年 4 月 2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赫雪华女士主持,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1 年,公司监事会本着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指导和规范公司监事会运作,加强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情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的行为等事项的监督核查,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监事会编制了《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2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公司《2021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制度的规定,真实反应了公司的财务状况。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制度的相关规定;2021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公允地反映了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在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参与 2021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监事会已对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保证公司 2021 年年度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1 年年度报告》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14)。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业绩、现金流情况、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及资金需求等各项因素,该议案的决策程序、利润分配形式及比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要求拟定了《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该报告真实披露了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募投项目可行性、经济效益等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16)。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经核查,公司 2021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均为因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公司接受实际控制人、第一大股东提供的无偿担保,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上市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包括接受担保,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审议和披露,因此公司不存在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信息披露和交易定价等方面有不规范或违法违规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预计 2022 年度不存在关联采购、关联销售、对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该种预计符合公司业务实际情况,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行为有利于公司的健康持续发展。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和实施的实际情况。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完整、合理,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且各项制度均得到了较好的执行。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后更能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

(九)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有关事项、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10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所需资金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利用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5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